

大 學 用 書

兒 童 福 利 通 論

丁 碧 雲 編 著

正 中 書 局 印 行

大 學 用 書

兒 童 福 利 通 論

丁 碧 雲 編 著

正 中 書 局 印 行



究必印翻

有所權版

版初臺月七年四十六國民華中

論通利福童兒 學大
書用

角六元五平 價定本基 冊一全
角七元六精

(費滙費運加酌埠外)

雲 碧 丁 者 著 編
譽 元 黎 人 行 發
局 書 中 正 刷 印 行 發

(號三巷一街安泰市北臺灣臺)

司 公 書 圖 成 集 銷 經 總 外 海
(號七街海北地麻油龍九港香)

店 書 風 海
(地番六五目丁一町保神田神區田代千都京東本日)

店 書 海 東
(地番八九町前門中田區京左市都京本日)

號九九一〇第字業臺版局 證記登業事版出局開新
(1000) 裕華 (7016)

熊 序

現代兒童福利是運用科學知識與方法，調整個人，家庭及社會間的關係，減少及預防社會病態，改進社會生活，以促進個人與家庭及社會福利，而實現一個民主國家社會福利政策。因此，兒童福利是一種專業工作，其成效完全有賴於兒童福利專業人才之培育。我國在三十年前已有十數大學開創了社會工作教育，並均設有兒童福利課程，當時政府對兒童福利工作非常重視，認為兒童是國家希望，乃在全國各地展開推行，一方面與各大學社會學系教授，專家們合作，作整體性的社區兒童福利實驗研究，同時並設置兒童福利講座，另一方面供給修習兒童福利學生之實習場所。戰時與戰後，社會部谷正綱部長時代，為推行兒童保育政策，曾在四川北碚及南京均設有兒童福利實驗區。同時上海有兒童福利中心，均為實驗推廣我國兒童福利事業。本人從香山慈幼院迄今，均從事兒童福利教育工作，認為國內學生均用英文參考書籍，未免遺漏我國兒童福利事業發展，而教授們亦應從中國傳統文化中實驗推廣，從實際工作中發揚我國家庭教育，配合國情施教。

社會工作專業教育在中華民國推行迄今已近三十年，自民國五十三年始，有社會工作學系之九大學，會同政府主管社政及教育之單位以及聯合國顧問們在過去八年中，曾召開社會工作教育會議先後三次，研討如何加強社會工作教育，以應國家實施社會建設工作之需。三次研討會議中均設有教材編譯，教學方法，教學實習，在職訓練，人力研究及組織社會工作教學協進會等委員會，並均已研究有

具體方案，呈請教育主管機關，作為今後加強社會工作教育之參考，本書——「兒童福利通論」，即為丁碧雲教授遵循研討會教材編譯委員會之意旨，將其多年來從事社會工作及兒童福利工作及教學之心得，集成著述以應當前急需。

兒童福利為從個人發展着手之社會福利，而個人為組成家庭及社會的基本單位。故兒童福利實為社會工作之基本工作方法。當今急缺中文教材之此時此地，本書實為從事社會工作者之重要書籍，特予序言。

熊 芷 於臺北兒童福利中心

民國六十四年一月

葉序

兒童福利這門學科，已有七十餘年歷史，其起源早在中古時代由貧民救濟演變而來，至今日在發展國家中，兒童福利與社會福利已同時進行，其重要性關係人力資源，經濟建設及國家發展。

兒童福利傳入我國，則在民國初年，雖已有六十餘年，惟目前國內此項專業人才仍感不足，有關之專門著述尤為缺乏，除丁碧雲女士於民國五十六年出版兒童福利一書外，未見其他專著。

近年來，各國對兒童福利措施多已納入國家發展及社會建設計劃中，且為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之一。

我國兒童福利工作，經多年來之努力提倡，已於民國六十二年二月八日政府公佈兒童福利法，業已引起普遍之重視，若干大學中，早已有兒童福利課程的設置，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已成立兒童福利促進委員會，以促進兒童福利業務之推展，及防止有害兒童身心健康之措施。此外，各專業機構頗重視延聘專業人員，從事兒童福利實驗和研究發展工作。

民國五十三年十二月，聯合國顧問摩西斯(Miss Dorothy Moses)女士及張鴻鈞博士與國內社會工作教授曾舉行為期一週之社會工作教學研討會；五十七年八月內政部社會司復邀集各大學社會工作教授，實習機構負責人，及社會行政機構代表三十二人與摩西斯女士及張鴻鈞博士舉行社會工作教學研討會，五十八年二月教育部與內政部又邀請各大學社會工作教授及公私立社會工作機構負責人，舉行

第三次社會工作教學做研討會。社會工作教材之編著，為各次會議主要議題之一。

丁碧雲教授現任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及社會學研究所教授講授兒童福利，社會福利行政，社會個案工作及家庭與兒童福利專題研究有年，並為救總臺北兒童福利中心籌劃及主持業務迄今。今以其心得完成其「兒童福利通論」專著，是兼顧理論與實務之作，對我國目前及今後發展途徑更為難得，值此政府推行社會建設，社會福利事業日趨發展，專業人才迫切需要之際，誠為社會工作教學應備之教材與實際工作者之重要參考書籍。

葉楚生

於教育部

民國六十四年一月

自序

我國兒童福利起自禮運大同篇之「慈幼」，按歷史上之考據，在政治上之構想應該是有三千多年，自周至唐宋以後各地均設有兒童保育機構，每遇荒年，必施救荒政策，尤其著重育幼、養老，只因當時交通不便，政令難達，缺乏育兒科學方法，施政制度難以普遍推行。

兒童福利形成一門學科，是自西元一九〇九年美國第一次白宮會議（White House Conference）之後才開始在大學社會工作及有關科系開設，並且是社會工作專業教育中之主要課程之一，至今已有了七十年的歷史，自二次世界大戰給兒童帶來的災害，乃使各國政府對兒童重視。並且促使聯合國設立了「國際兒童緊急救濟基金會」（簡稱UNICEF）援助在二次大戰中受難的兒童，嗣後學者專家一致認為兒童應有永久援助之必要，乃於一九五三年聯合國成立「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致力於世界性的兒童福利工作，由於學者強調兒童福利之重要，更形成本世紀為「兒童世紀」。

本書全一冊，共四篇，合十五章，計四十二萬言，本書內容除採自國外有關專業知識外，其餘都是根據我國傳統文化，社會福利政策及兒童福利服務實況以及著者多年來從事兒童福利工作及教學之經驗。此書堪稱學習社會工作及兒童福利專業教育者應有之知識輪廓。由第一篇可以認清若干有關兒童福利工作理論基礎、宗旨、功能及範圍方面為研究重點，第二篇可以認識各國兒童福利發展及服務情況，例如：西方以英美為例，東方以日本為例，聯合國以世界性的兒童福利服務為重點。我國兒童福利是分二階段提出討論，第一階段是自禮運大同篇開始至民國初年之「香山慈幼院」、「中華慈幼

協會」、「戰時兒童保育會」及戰後的兒童福利整體之工作。第二階段是我國現階段兒童福利服務，其中兒童少年政策中顯示我國政府對兒童福利工作之重視。在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方面，提出了兒童衛生保健、兒童營養、兒童少年教育、兒童少年福利設施以及兒童少年保護都有詳細提供。第三篇是研究現代兒童福利服務的原則及方式，分從一般兒童福利及特殊兒童福利入手着重設施及服務方式，使修習此門學者能瞭解一般兒童及特殊兒童之需要，並且對兒童及少年行為問題亦已提及使讀者可以得到一些需要的觀念和認識。第四篇是研究兒童福利實務，從本篇中可瞭解兒童福利行政及社區兒童福利服務方法。最後附有家庭兒童福利服務之研究以及托兒所設施標準等。同時從一些規章中可認識我國對兒童少年立法程序及相關運用之知識，本書雖僅提供一些概念，但每篇都可以作一獨立之研究，而且本書至少是作了努力，使它成爲以中國文化爲背景之兒童福利專著。

著者自幼即喜愛兒童，認爲兒童是人類的希望。大學畢業後，赴美國深造，專攻社會工作，主修兒童福利。曾代表國家出席國際社會福利會議及社會工作教育會議多次，及訪問，考察歐、美，非及亞洲各國。以學習心得曾出版「幼兒教育」，「幼稚園教材教法」，「兒童保育」，「兒童福利」，「社會個案工作」等專著，及發表有關專門論作數十篇。

本書承師長龍冠海博士提示，熊芷教授，葉楚生教授作序，同時感謝先師張鴻鈞博士及吳榆珍教授生前之鼓勵，本書在著作期間，外子汲淪教授，小女汲宇荷，小兒汲宇光協助頗多，私衷至感！併此致謝！匆匆交卷，誠屬拋磚引玉，尚請讀者不吝指教是幸！

丁碧雲

序於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研究室
民國六十四年一月

第二節 英國早期的童工及工廠立法……………二六

第三節 二十世紀英國兒童保護服務……………二七

第四節 英國兒童福利立法……………二八

第五節 英國一般兒童福利服務……………三三

第六節 英國特殊兒童福利服務……………四〇

第六章 美國兒童保護及兒童福利發展……………五二

第一節 美國早期的兒童救濟……………五二

第二節 美國兒童福利政策與白宮會議……………五四

第三節 美國的兒童局……………七〇

第七章 日本早期兒童保護及兒童福利發展……………八五

第一節 日本早期的兒童救濟……………八五

第二節 日本兒童福利體系……………八七

第三節 日本兒童福利行政組織……………九〇

第四節 日本一般兒童福利服務……………九三

第五節 日本特殊兒童福利服務……………九九

第六節 國際合作……………一〇二

第八章 聯合國兒童福利服務 一一〇

聯合國兒童福利基金會 一一〇

第九章 我國兒童救濟及其演進 一一四

第一節 我國早期的兒童救濟 一一四

第二節 我國兒童福利萌芽時期 一一七

一、北平香山慈幼院 一一八

二、中華慈幼協會 一二五

三、戰時兒童保育會 一二六

第三節 我國兒童福利發展時期 一二八

一、兒童福利制度之建立 一二八

二、兒童保健工作 一三三

三、兒童教育工作 一三五

四、不幸兒童的保護 一三七

五、善後救濟工作 一四七

六、南京兒童福利實驗區 一五四

第十章 我國現階段兒童少年福利發展及服務 一六〇

第一節 兒童少年福利政策……………一六〇

一、全國兒童少年發展研究會議……………一六二

二、中華民國兒童少年發展策進委員會……………一八二

第二節 兒童少年福利服務……………二一〇

一、兒童少年衛生保健……………二一〇

二、兒童營養……………二一九

三、兒童少年教育……………二三〇

四、兒童少年之福利設施……………二四四

五、兒童少年司法之保護……………二六二

第三篇 現代兒童福利服務的原則及方式……………二八五

第十一章 一般兒童福利服務……………二八五

第一節 家庭兒童福利服務……………二八五

一、家庭福利服務的需要……………二八六

二、學校社會服務……………二九四

三、兒童行為指導所……………二九六

四、兒童及少年的康樂活動……………二九九

五、社區福利委員會.....三〇〇

六、青少年就業服務.....三〇〇

第二節 家庭以外的兒童福利服務.....三〇六

一、托兒所.....三〇七

二、寄養照顧.....三一—

三、未婚母親及其兒童.....三一—

四、收養.....三一—

第十二章 特殊兒童福利服務.....三二九

第一節 身體殘障的兒童.....三二九

一、盲童.....三三〇

二、聾啞兒童.....三三五

三、語言障礙的兒童.....三三九

四、腦神經麻痺的兒童.....三四三

五、患風濕熱的兒童.....三四五

六、癩癩的兒童.....三四七

七、殘童之照顧.....三五〇

第二節 心理障礙的兒童……………三五七

一、心理障礙的兒童……………三五七

二、情緒不穩定的兒童……………三六三

第三節 兒童少年行爲問題……………三七一

一、問題兒童與心理衛生……………三七二

二、少年行爲失常……………三八五

三、少年法庭……………三九三

第四篇 兒童福利實務……………四〇六

第十三章 兒童福利機構……………四〇一

第十四章 社區兒童福利服務……………四〇九

第十五章 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臺北兒童福利中心……………四二五

附錄

附錄一：聯合國對日間托育及機關照顧之研究……………四四九

附錄二：聯合國家庭與兒童福利工作人員訓練……………四七八

附錄三：家庭服務新途徑之研究……………四九六

附錄四：托兒所設施標準……………五二〇

附錄五·有關法令·····五六七
附錄六·社會工作參考書目·····六九三

第一篇 緒論

第一章 兒童福利的理論基礎

兒童福利這個名詞，是直接譯自 Child Welfare。早在 1601 年，英女王伊俐沙白濟貧法中 (The Elizabethan Poor Law) 已採用為兒童保育 (Child Care)。後至二十世紀初葉，一九〇九年美國老羅斯福總統 (Theodore Roosevelt) 召開第一次白宮兒童會議 (White House Conference on Children) 時，兒童福利這名詞乃隨會議應用。我國自古以來向稱「慈幼」。後至民國初年北平香山慈幼院之成立，又受燕京大學社會學系兒童福利課程之影響，隨後兒童福利在我國也普遍被應用。因為時代不斷的演進，社會學對社會問題之研究，社會工作方法對人類協助之貢獻，同時又綜合了有關學科之知識，逐漸乃將兒童福利形成了一種專門學科。

自從有兒童福利這個名詞以來，它所指的有兩種事實，一是一門學科，一是一項專門技術，尤其成爲一種專門學科來說，不過是隨着近代工業社會的種種社會問題才成立的，諸如貧窮、疾病、災害、社會變遷等現象，自有人類歷史以來，即普遍的存在，使工業社會及原有的家庭，鄰里、教堂以及地方性的組織，不能應付與日俱增的社會問題，所以才產生社會福利服務。

本世紀，已稱爲「兒童的世紀」。教育學、醫學、精神病學、心理學、社會學及社會工作，對兒